

惠州市恒硕五金家具有限公司厂区规划总平面方案公示

我局收到惠州市恒硕五金家具有限公司提出的办理惠州市恒硕五金家具有限公司厂区规划总平面方案。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五十条规定，现对相关事项公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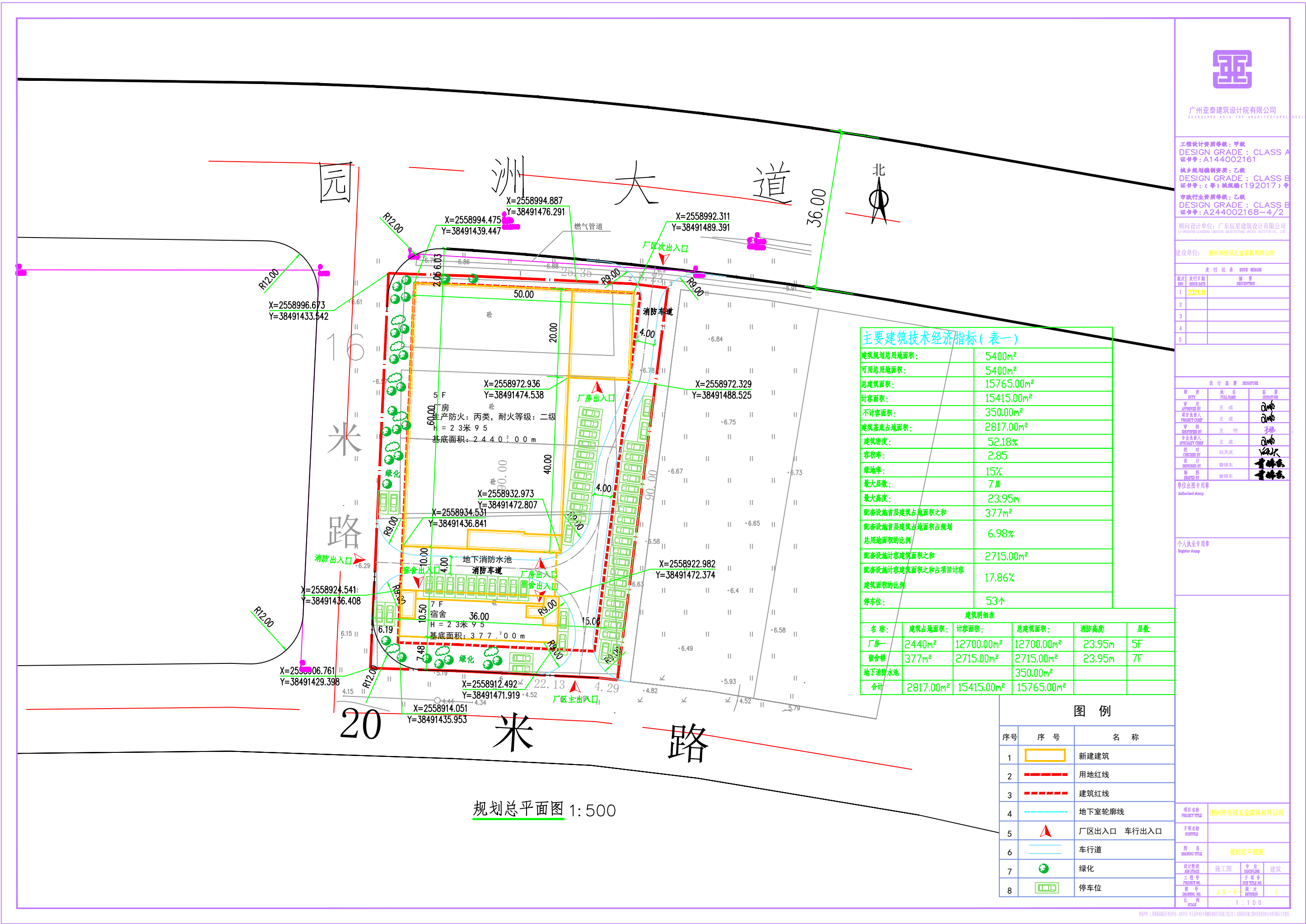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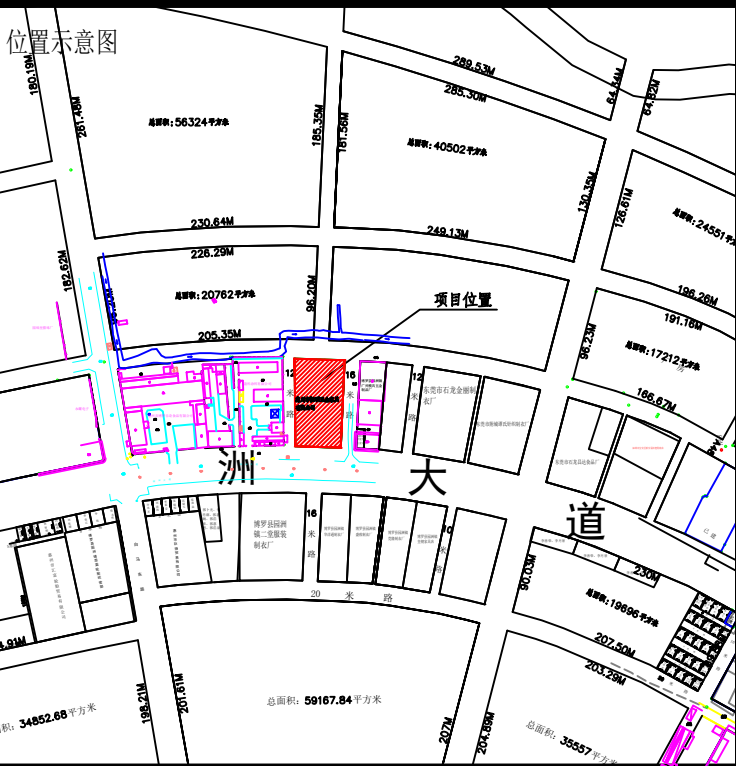
申请建设项目名称：惠州市恒硕五金家具有限公司厂区规划总平面方案。

惠州市恒硕五金家具有限公司用地位于博罗县园洲镇李屋村园洲大道，不动产权证：粤（2021）博罗县不动产权第0031749号，用地面积5400㎡，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博自然资地字第4413222021-0484号，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用地面积：5400㎡。该地块规划设计条件告知书编号：惠州市恒硕五金家具有限公司用地，于2020年11月18日经十六届县政府城乡规划委员会第三十八次（2020-10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县人民政府批准。规划控制指标为：用地性质为二类工业用地(M2)，用地面积5400㎡，计算指标用地面积5400㎡，可用地面积5400㎡，容积率≥2.0，建筑系数≥30%，计算容积率总建筑面积≥10800㎡，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面积比例≤7%，建筑面积占计容总建筑面积比例≤20%，绿地率≤20%。

该项目总平面方案由1栋5层厂房和1栋7层宿舍组成，主要经济技术指标为：计算指标用地面积5400㎡，可用面积5400㎡，建筑占地面积2817㎡，总建筑面积15565㎡，计容建筑面积15215㎡，不计容地下消防水池350㎡，容积率2.82，建筑密度52.18%，绿地率15%，机动车停车位53个。厂房火灾危险性类别：丙类，耐火等级：二级。

联系人：黄工
联系电话：（0752）6260623

博罗县自然资源局
2022.1.14



规划总平面图 1:500